

当诗人陷入思考

——读朱良德诗集《像河流进入生活》

唐竹英

在当代诗歌的版图中，朱良德的诗集《像河流进入生活》宛如一股静谧却深邃的暗流，以其独特的视角和细腻的笔触，在日常与灵魂的交织地带挖掘出动人的诗意。当诗人陷入思考，那些生活的片段、情感的波澜、精神的家园，都在笔下幻化成了一行行饱含深意的诗句。美国印第安诗人西蒙·欧迪斯曾说，“文学，尤其是诗歌，具有一种内在的潜质和能力，把人类、众生与土地联系在一起”，在一定程度上说明了诗歌与人类生命及所处环境的联系，朱良德的诗作正是对这一观点的生动诠释，在岁月的激流与个体的生存世界中穿梭，映照出生活的驳杂与情感的幽微。

在岁月的沧桑中镌刻亲情

亲情，是朱良德诗歌中反复奏响的旋律，在《柿子》《致父亲》等诗篇里，诗人以质朴而深情的笔触，勾勒出与父亲之间深沉的羁绊。“父亲在菜园里栽下的柿树是我的诗和远方”，这简单的诗句，将父亲的形象与生活中的寻常事物紧密相连，柿树不再只是一棵树，它承载着诗人的童年记忆、成长足迹，是家的象征，更是精神的寄托。正如王国维在《人间词话》中所言，“一切景语皆情语”，这棵柿树便是诗人情感的外化，是他对父亲、对家的眷恋之情的具象化表达。

而在《致父亲》中，“如今我再次来到你一生耕耘的土地上/令我悲哀的/不是岁月马不停蹄地催促我/而是我已双鬓染雪/可你却已长眠于大地”，诗人直白而沉痛的诉说，击中了读者内心最柔软的角落。这里没有华丽的辞藻堆砌，没有刻意的技巧雕琢，只是用最真实的情感，抒发着对父亲的思念与岁月无情的悲叹。诗歌评论家谢冕在谈及诗歌的情感表达时认为，“其实诗歌没有那么多复杂，关键你得带着真诚情去写，遵循自己内心的感动，捕捉那稍纵即逝的灵感，用自己独特的语言方式表达出来，那就会是一首不赖的诗”。真正的好诗，情感是从灵魂深处涌流出来的，朱良德的这首诗，正是镌刻在灵魂深处的情感的喷薄而出，在岁月的沧桑中，那份对亲情的眷恋愈发深沉，令人动容。

在日常的思考中探寻真谛

生命的意义与存在的价值，一直是诗歌永恒的主题。朱良德在他的诗作中，通过对日常生活的细致观察与深刻思考，为我们呈现出独特的生命哲思。在《母亲练习走路》中，“她躺在病床上/每天都要做腿部拉伸锻炼……后来/她借助步行架/在长长的走廊上/练习走路/像无尽延伸的长路/始终难以抵达终点”，诗人以母亲艰难的康复过程为切入点，映射出生命的坚韧与无奈。这漫长的康复之路，就像人生的旅程，充满了未知与挑战，终点看似遥不可及，却又让人怀揣希望。

在《晨曦》中，诗人以失去亲人的悲痛为切入点，展现出个体的渺小与无奈。“刚刚失去一位很重要的亲人/我坐在房屋的一角/不知所措”，这是简单的陈述，没有炫技，只是淡淡地把情感发生的背景交代在开头，沉静而稳当，从容而踏实。然而，平静中蕴含着巨大的悲痛，就在这简单的陈述下，即将开启汹涌的情绪心门。整首诗充满着久经思考之后的悲悯与哀伤，平静温婉的诗意下，涌动着浩荡的思绪与无边的痛楚。“为离世的亲人/不可抑制地伤悲/像草叶间隐藏着悔恨和伤痛”，在接下来的这几句诗里，诗人还在压制自己的情绪，说伤悲不可抑制，其实他还是在抑制，还想托草叶来隐藏。然而，自己如此渺小，草叶更为渺小，岂能掩盖那无边无际的痛苦与无奈？

在《秋风辞》里，“我的忧伤来自/一棵树就要遭受/致命的伤害/可我无能为力/没过多久/树上那些树叶/开始枯萎/就像很多事物外表之下/有着不为人知的伤痛”，诗人将对生命的悲悯之情倾注于一棵树的命运之上。树叶的枯萎，象征着生命的消逝，而诗人的无

能为力，则揭示了人类在面对生命无常时的无奈，不能左右生死，只能被迫接受。这种对生命本质的深刻洞察，与当代诗论中强调的对生命体验的深度挖掘相契合，展现出诗歌在探寻生命真谛方面的独特力量。

在心灵的孤独中守望乡愁

诗歌是一种孤独的艺术，它是诗人与自己内心对话的方式。在《白马走上山坡》中，朱良德正是通过与自我的对话，倾诉着内心深处的孤独。“一日将尽/我一个人/在白马寺前枯坐……放眼望去/满目都是苍茫的词语/当所有山上的道路/被纷飞的大雪掩盖/我就是那个无家可归的人了”，诗人用简洁而富有画面感的语言，营造出一种孤独、寂寥的氛围。大雪纷飞中，诗人独坐寺前，山路被掩盖，仿佛与世界隔绝，这种孤独感直击人心。孤独与乡愁，是人类心灵深处永恒的情愫，也是朱良德诗歌中浓墨重彩的一笔。

在《炊烟》一诗中，“它知道/一辆汽车的奔跑/是快速的/它辽阔的奔走/将把一缕炊烟/越拉越长/变成一段旅程/变成154公里的乡愁”，诗人巧妙地将炊烟与乡愁联系在一起，随着汽车的疾驰，炊烟被拉长，化作了无尽的乡愁。炊烟，作为乡村生活的标志性符号，承载着诗人对故乡的深深眷恋。而“一辆”“一缕”“一段”等量词在表达孤独的同时，也在像刻刀一样雕琢着乡愁的轮廓。这种将抽象的乡愁具象化的手法的运用，使乡愁这一古老的情感在现代语境中焕发出新的生命力。它使乡愁挣脱了时间与空间的束缚，在现代化的汽车疾驰与乡村炊烟的交叠意象里，于每个读者心中落地生根，唤起那些潜藏在记忆深处，对故

园、对往昔的无尽思念，即便时代变迁，乡愁依旧以这般独特的姿态，在文字中得以延续，在心灵中得以守望。

在传统与现代的碰撞中唤起回忆

朱良德的诗歌，不仅关注个体的情感与生命体验，还敏锐地捕捉到时代的脉搏，在传统与现代的碰撞中，展现出对社会变迁的深刻反思，努力唤起一份理解、一份回应。在《旧时光》里，“乡亲们扛着锄头/在乡村进进出出/面对突然就要到来的高速时代/他们各自盘算着/自己卑微的理想和未来”，诗人通过描绘乡亲们们在时代变革面前的迷茫与憧憬，展现了传统乡村生活与现代高速发展之间的冲突与交融。乡亲们扛着锄头的身影，是传统农耕文明的象征，而即将到来的高速时代，则代表着现代文明的冲击。这种冲突，引发诗人的思考，也引起读者的共鸣，尽管个体身份或所处时代不同，但人类在面对变革时的复杂心态却有着相似之处。

在《日记一则》中，“一株株被烤焦了的秧苗/像一团团火焰/在吱吱作响/它们从田野中探出头来/叫嚷着要我还给它们一滴露珠/可是/我却两手空空”，诗人以秧苗的困境为切入点，反映了现代社会中环境问题对传统农业的威胁。这不仅是对自然生态的关注，更是对人类发展与生存环境之间关系的深刻反思。在当代，诗歌的社会担当与生态意识日益受到重视，朱良德的这首诗，正是对这一前沿观点的积极回应。

朱良德的诗集《像河流进入生活》，是一部在生活与灵魂的褶皱里探寻诗意的佳作。诗人通过对亲情、生命、孤独、乡愁以及时代变迁的深入思考与细腻描绘，为我们呈现出一个丰富多彩而又充满诗意的诗歌世界。“诗歌是心灵的镜子”，朱良德的诗歌，正是他心灵的映照，也是我们这个时代的精神写照。在当代诗歌的舞台上，他以独特的声音，为我们奏响了一曲动人的生命之歌，引领我们在诗歌的海洋中，探寻生活的真谛与灵魂的归宿。

『山之子』的现代都市街头乡土幻象

——评西篱诗集《随水而来》

巫小黎



然，赤裸，失望无助，有苦难言。

西篱也有“雨中即景”——《听这初秋的细雨》便是。不过，这是山里的雨，乡村的景：

听这初秋的细雨
就听见了故乡
父亲的皮鞋在泥泞中踏响
我们守着一扇窗户
守一天白花花的水在旷野上跳动

马车来了又去了
始终翻不过那座山岗
顶木盆的女人缓缓移动
湿淋淋的长裙
紧裹地柔软起伏的身躯
她去了那条小路就消失了

午后半透明的雨幕
直挂到屋檐下
有几个孩子睡了
有几个孩子喃喃自语
父亲回来了吗？
黄昏披着满头花白的雨丝去了
父亲回来了吗？
旷野在雨的打击下倾斜
直向深谷斜坠
夜就从那儿
恹恹窸窣地来了

乡下的雨景养眼怡神、曼妙无比。淅淅沥沥，从早晨到黄昏，下了一整天的雨，不烦人，也不令人惊慌失措，无所适从。滴滴答答的雨幕下，孩子们在酣睡，在呢喃，在耳语。黄昏，父亲踩着泥泞，“披着满头花白的雨丝”去了又来，来了又去。

岗上有马车翻过，水天一色的山野，不远处有身穿长裙，头顶木盆的女人，浑身“湿淋淋”的，裙裾紧紧贴着她的躯体，裹着四肢，跌宕起伏凹凸有致的女性曲线，仿佛一副绝妙的浮雕，这风景岂止“惊艳”二字了得。山村的雨天，顿时平添无限生机，画面灵动而鲜活，烟雨迷蒙中的人与景，融为一体，强烈的画面感，引人无限遐思。这是绝然不同于刘文正《雨中即景》的鸡飞狗跳，车流如织却“有钱坐不到”的徒呼奈何。

西篱大概是喜雨、爱雨、恋雨的诗人，《随水而来》作为诗集的名字，仿佛也在有意暗示读者“水”“雨”在她诗中占据着十分重要而显著的位置。题中有“雨”或“水”的诗作，除了作为诗集名字的《随水而来》这首诗外，还可信手捡出《雨夜舞会》《听这初秋的细雨》《雨中的脸孔》《雨的夜歌》《七月雨》

《雨从傍晚直下到天明》《深夜的雨声》《那些雨后的屋顶》等等。不难看出，西篱的诗无疑跟雨有不解之缘，诗人大概早已习惯竖起耳朵听“雨声迟缓”“雨声淅沥”……，雨之声音，清晰、悦耳，犹如美妙的乐曲，“这雨声/它从天上来到人间”，“这雨声/它深夜里与我们交心/如我最爱的书”（《作为最后的见证》P47）。多情的“雨从傍晚直下到天明”，“雨的声音/均匀地敲打我的身躯”，就像推拿师的敲打，伴我一觉睡到天明，睁开眼睛一看，太阳升起老高，透过窗棂，探身来到我的床前，一夜之间，绵绵的雨，仿佛幻化成为清晨亮眼的片片祥光。多么神奇美妙的雨啊，能通人情呢。相较于温庭筠“梧桐树，三更雨，不道离情正苦。一叶叶，一声声，空阶滴到明。”西篱的诗，的确刷新了读者的认知。

诉诸于听觉的雨之声，或许太过于寻常普通，难以显示诗人状物写景、表意抒情的高妙技法。作者进而执意摹写雨之色，以悦人观感，于是“银色的雨”“蓝色细雨”“蓝色如同宝石”的“花溪的水”“这无穷无尽辉煌灿烂的雨”，就犹如一幅幅绚丽夺目的油画，炫人眼目。

“雨啊/雨啊/这雨缠缠绵绵无穷无尽”，有声又有色，更其神异的是“她”动了心了，生了情了，“雨一丝丝地飘下来了，雨似纯真的女孩欢天喜地抱你来了”（P70页），那热烈的样子，欢天喜地相拥入怀的迷醉、惬意，岂是言语所能传达？雨，能荡涤尘世的混浊，洗刷人间的脏污，“雨来了/这世界变得清新/万物呼吸的空气芳香又纯净”（P71页）。

西篱诗歌的灵感与多雨的南方有关，或许是一个合理的解释。听雨、观雨、赏雨、写雨，是她的个人喜好。既绘雨声又绘雨色的诗人，尽收雨中的人，雨中的景于笔底。雨也有情，雨也有意，绵绵如丝的雨，统统化为了抵抗冷硬、漠然都市的温暖情愫，以致“把雨作为知己”（P51），如同深爱的情侣。个中意趣，难以言表。

苏东坡《喜雨亭记》曾借题发挥，云“使天而雨珠，寒者不得以为襦；使天而雨玉，饥者不得以为粟。”以示他爱雨、喜雨、赞雨的偏好与执着，抒发其“一蓑烟雨任平生”的豁达、超然。

西篱与苏东坡，当然可比之处无多，但爱自然，爱山野的情致，都在作品中精心建构意涵丰富的“雨”意象，无疑是相通的。政坛遭打压、受冷遇的苏东坡，诗词中的“风”“雨”，大多或可以理解为压抑、逼迫正常人性的异己力量之隐喻，象征来自抒情主体的黑恶势力。西篱诗中的雨则不然，是浪漫纯洁的，多情缠绵的，可抵御都市的扰攘喧嚣，淘洗工商社会的污浊铜臭。

情倾乡土，礼赞山雨，排拒现代都市的诗人，偏爱田园风光、山野意趣，赞赏“屋前有树/屋后有井/门楣贴上符咒/檐下漫步家禽”（P165页）的农家小景，欣赏其朴拙原始，弥漫着泥土的芬芳，也就顺理成章。这样的画风与“狗吠深巷中，鸡鸣桑树颠”一脉相传，莫非西篱私淑五柳先生？

要之，西篱的诗，是游走都市街头的地之子、山之子乡土恋歌，是城市化、现代化进程中，乡土社会的人，被时代洪流裹挟着，转身而为都市工商社会的现代人，所遭遇的不适及复杂情愫的宣达。诗中抒情主人公，虽然获得了城里人的社会身份，心灵深处依然固守着传统的精神结构、美学旨趣，醉心于经典的情感表达方式，栖身现代化大都市，又总在频频地深情回望乡土，眷念故旧，无法忘情。游走都市街头，却顾所来径，就成为西篱诗中习以为常的风景。

《随水而来》文字清丽委婉，朴实畅顺，不事加工、雕琢，出自天然的语言，具有巨大的艺术张力，包裹的内在诗意隽永而蕴藉，葱茏又馥郁。试读下面一首《风来了风吹拂我的脸颊》。

城市的声音在头顶滚滚碾过
时间的牙齿在可望而不可即的地方撕咬
天空中有巨型的脚印
每一片树叶都在呻吟

当你去了的时候你不要再来
当你来了的时候握住我的肩头不要离开
我从山顶向山下奔跑
一路丢失了鞋子衣裙和头巾
有虹霓从天边飘来仿佛你的身影
我随他而去
风往两边吹开惊讶的人群

风来了风吹拂我的脸颊
梦来了抓紧我的头发
我的爱人来了
所有的人中他最为清瘦英俊

这首诗，画面感非常强，镜头聚焦在不同的场景和人物，特写、近景和远景交替，繁华扰攘的都市与空旷寂静的山野切换，电影蒙太奇的手法运用，使诗的镜像犹如趣味拼图，扩展了诗歌表现的空间，诗歌的时间跨度也大为增加，留给读者丰富的想象。

《随水而来》初版在2022年，精装。2024年6月第二次印刷，全彩精装，插图为贵州籍画家作品，其神秘奇异的风格与西篱的诗歌浑然一体。诗集重印，当今罕见，由此可以推知，和我一样喜欢这诗集的读者真是不少。